

2024 年度
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
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据泉委编办【2012】83号文规定，泉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管理中心职责任务调整规范为：宣传贯彻国家、省、市有关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政策规定；具体承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社会保险业务；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的筹集（根据闽人社办【2019】10号文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由税务部门统一征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管理和支付；对各县（市、区、台商投资区）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进行业务指导；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按照泉委编办【2020】159号文件精神，泉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管理中心更名为“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调整后，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不再承担行政职能，其他机构编制事项暂保持不变，待中央和省上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意见出台后再予以规范调整。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包括1个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	财政核拨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主要任务是：

2023 年，我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保系统认真贯彻落实“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和省人社厅、省机关事业单位社保中心、市人社局决策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保发放、保安全、严管理、优服务”工作主线，以重点工作定期调度和强化上下联动、左右协同为抓手，扎实开展基金管理巩固提升、职业年金专项整治、基金管理交叉检查和基金安全警示教育等 4 项活动，推进制度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见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一、聚焦固优补短，推动核心指标争先进位一是加强计划管理，分解落实参保指标，压实市本级和县级责任，全市提前超额完成省定年度参保计划（总参保计划为 20.58 万人、在职参保计划为 14.68 万人）。至年底，全市共有 21.29 万人（含在职 15.26 万人、退休 6.03 万人）参加机关事业单位社保，超额完成省定年度总参保、在职参保计划的 103.45%（全省第二）和 103.95%（全省第三）。二是始终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担当精神，把退休“中人”待遇重核工作抓紧抓实，持续巩固提升重核成果。至年底，全市完成退休“中人”重算人数达 2.4941 万人，重算完成率达 98.86%（其中：2023 年以前退休“中人”待遇重算完成率为 99.62%），退休“中人”待遇社保卡（银行卡）发放率达 100%。三是积极推动财政供款单位做实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规范做好职业年金缴费归集上解工作。至年底，全市历年累计归集上解职业年金 83.64 亿元（含当年新增 16.04 亿元）参与全省集中投资运营。

四是唯快、唯准落实 2023 年度调待工作,确保各项待遇精准、及时、安全发放。全市共有 58248 人参加 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调整后,我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月人均养老金增至 5,795.60 元,月人均增加 178.66 元,养老保险基金月增加支出 1,040.66 万元。五是持续做好军转关系转接清理扫尾工作。至年底,省级下发我市清理核实的 855 名退役军人中,已完成关系接续 790 人,办结率为 92.40%,尚有 65 人待接续。六是扎实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规范津补贴后基础性绩效纳入缴费基数工作。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月人均缴费水平由 2022 年底的 6,663.86 元提升至 2023 年底的 10,095.21 元;市本级基金收支缺口明显收窄(由 2022 年的 3.03 亿元,减少至 2023 年的 1.07 亿元)。七是加强基金运行监测分析常态管理。全市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支为 50.25 亿元和 43.84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2.83%和 8.21%,基金历年滚存结余 28.00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66%。八是主动宣传、正面解读改革过渡期结束后待遇政策,努力营造机关事业单位高质量发展的浓厚社会氛围,让参保单位(人员)明白参保缴费、明白享受待遇、明白办理业务。

(二) 二、聚焦风险点位,筑牢基金安全防控屏障一是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和经办规程,把好参保登记入口关、待遇资格审核关、待遇标准支付关和关系转接流程关,确保依法依规做好经办工作。二是认真做好零星调整、养老金多发追回、死亡申报、待遇领取资格认证等业务和档案管理;督促

使用电子社保卡登录信息系统。三是认真落实泉州市委巡察反馈问题、全省机关保业务经办规范及行风建设评估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四是针对可能存在的基金支付、基金支撑能力弱化、变更长期暂停缴费和领待人员关键信息、经办录入错误、养老福利机构工作人员侵占服务对象养老保险待遇、违规办理一次性补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风险等 6 项高风险业务，及时发布预警提示。五是扎实开展职业年金基金归集账户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和 2022 年以来基金管理内控专项检查，并对丰泽、惠安、永春、德化等 4 个县（区）进行抽查。六是认真做好 2023 年度跨省重复领取养老保险待遇问题核查工作；督促有关县（市、区）落实财政代发项目独立建账核算要求。七是商请泉州市税务局协助提供 2019 年以来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明细数据，组织全市开展系统缴费数据清洗比对。八是进一步规范经办要情及稽核报表报送工作，进一步严肃社会保险经办要情报告工作纪律，进一步加强疑点数据核实整改和基金资产负债管理工作。九是印发《风险防控指导手册》，规范指导市县两级落实主体责任，防范化解经办风险。

（三）三、聚焦诉求响应，提升政务服务工作效能一是持续打造更优营商环境。省网上办事大厅事项星级标准更新后，及时对照标准要求，核查整改事项星级配置与实际办理情况不符问题，进一步减材料、压时限、优流程。二是常态开展服务事项“局长（主任）走流程”专项活动，优化简化

业务办理流程，让参保单位（人员）办事更简便。三是对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黄建长等人信访有关问题协调会议纪要》征求意见稿、会签送审稿提出修改意见。四是对《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升格本科专任教师配置方案》实施过程中涉及机关事业单位社保参保缴费有关问题提出处理意见。五是协调县级经办机构和东软公司加大力度，共同做好信息系统本地化服务；协调开户银行，进一步深化社银合作，支持做好历年业务档案标准化管理。六是积极配合市委人才办、编办扎实开展泉州市属非营利性民办高校（含在泉省属民办高校）涉才问题调研，顺利出台《泉州市非营利性民办高校教师报备员额管理办法（试行）》。七是扎实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现在全市 114 个建行网点的 395 台自主柜员机上，自助就近办理 20 项机关事业单位社保信息查询、修改业务。八是妥善应对和处置市住建局、市中医院、市希望工程办、泉州电视台、泉州晚报印刷厂等部门（单位）内部矛盾外溢引发的信访投诉问题。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11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2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4.21	支出合计	184.2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84.21	184.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95	14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6	1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租房补贴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84.21	164.21	2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95	121.95	2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6	15.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	5.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4.21	支出合计	184.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4.21	164.21	2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95	121.95	2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6	15.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9	4.7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7	13.6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	5.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55	0.5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4.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4.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91
30101	基本工资	31.89
30102	津贴补贴	37.62
30103	奖金	36.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30
30201	办公费	6.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28	工会经费	1.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年，泉州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184.21万元，比上年增加8.39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务职级晋升，工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4.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84.21万元，比上年增加8.39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务职级晋升，工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64.21万元、项目支出2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84.21万元，比上年增加8.39万元，增长4.77%，主要原因是：职务职级晋升，工资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养老保险管理业务费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单位基本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41.9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部门运行日常费用支出等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6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7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67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干部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5.1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七）2210203-购房补贴 0.5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的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4.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费无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0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30万元，比上年减少0.88万元，降低4.15%。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管理业务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

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